

附件

东莞滨海湾新区“文化强区”规划
(2024-2035 年)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2 月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5
(一) 发展环境	5
1. 全球文化共同体和中国文化强国建设	5
2. 粤港澳大湾区推进人文湾区建设	6
3. 东莞市全面建设文化强市	6
(二) 发展现状	6
1. 历史文化辉煌灿烂	7
2. 工业文化更新迭代	7
3. 旅游文化特色显著	7
4. 文化产业转型升级	8
5. 文化设施逐步完善	8
(三) 发展机遇	8
1. 文化强国、文化强省和文化强市的历史机遇	8
2. 滨海湾新区成为东莞都市核心区的空间机遇	9
3. 滨海湾新区制定新城市总体规划的规划机遇	9
4. 滨海湾新区发展创新型文化产业的产业机遇	9
(四) 面临挑战	9
1. 缺少重大文化设施和文化项目	9
2. 缺少龙头文化企业和文化园区	10
3. 缺乏高端文化品牌和推广体系	10
4. 缺乏城市文化标识和传播体系	10
二、总体要求	10
(一) 指导思想	10
(二) 基本原则	11

(三) 发展目标	11
1. 总体目标	11
2. 近期目标 (2024-2025 年)	12
3. 中期目标 (2026-2030 年)	12
4. 远期目标 (2031-2035 年)	12
三、主要任务	12
(一) 传承“滨海湾文脉”，构建创新开放的城市文化精神 .	12
1. 实施社会主义文化理论学习工程	13
2. 实施传统莞邑文化传承创新工程	13
3. 实施现代城市文明典范建设工程	13
(二) 发扬“滨海湾风尚”，塑造黄金内湾的城市文化形象 .	14
4. 构建历史文化标识体系	14
5. 构建海洋文化形象体系	14
6. 构建现代文化传播体系	14
(三) 引领“滨海湾时尚”，提供数字智能的公共文化服务 .	15
7.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15
8. 实施数字文化工程	15
9. 制订滨海文化菜单	16
10. 制订滨海节庆菜单	16
(四) 建设“滨海湾文化硬件”，打造文体旅融合设施高地 .	17
11. 建设重大文化地标设施	17
12. 建设新型体育旅游设施	17
13. 建设多元化的文化空间	17
(五) 发展“滨海湾文化科技”，打造数字创意产业高地 ...	18
14. 建设文化科技研发中心	18

15. 建设文化智能制造中心	18
16. 建设湾区工业设计中心	19
17. 建设时尚文化产业中心	19
(六) 发展“滨海湾文化旅游”，打造大湾区旅游目的地 ...	19
18. 建设滨海湾旅游新景观	19
19. 建设文体旅融合新载体	20
20. 培育文体旅融合新业态	20
四、保障措施	21
(一) 加强组织领导	21
(二) 完善文化政策	21
(三) 确保发展空间	21
(四) 强化人才队伍	22
(五) 创新体制机制	22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建设文化强国的战略部署，扎实推进省委、省政府建设文化强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的工作要求，根据《东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东莞市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共东莞市委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文化强市建设的意见》，制定《东莞滨海湾新区“文化强区”规划（2024-2035年）》。

本规划主要指明当前至2035年滨海湾新区文化发展的方向，明确滨海湾新区“文化强区”的发展基础、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本规划是滨海湾新区战略性、指导性文件，是制定文化政策、组织文化活动、建设重大文化项目的重要依据，是滨海湾新区文化发展的行动纲领。

一、发展基础

（一）发展环境。

2035年，我国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文化强国，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国家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当前，我们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正处于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关键时期。

1. 全球文化共同体和中国文化强国建设。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国际环境日趋复杂，文化成为展示国家形象、促进对外交往、增进合作共赢的重要方式，尊重文化差异与构建文化共同体并存。与此同时，中国加快建设现代化文化强国，面临文化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扩大文化消费，繁荣文化市场，必须实现文化发展

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顺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提供更多优秀文化产品和优质旅游产品，强化价值引领，改善民生福祉。

2. 粤港澳大湾区推进人文湾区建设。文化同根同源，当前处于建设人文湾区的重要时期。粤港澳大湾区既有传统岭南文化资源，也有新型数字文化优势，还有文化和旅游融合基础，正在推进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粤港澳大湾区在文化、旅游及其他专业文化服务领域，具有错位发展和优势互补的基础，影视投资合作和人才交流频繁，工业设计合作及其设计成果产业化体系渐趋成熟。粤港澳大湾区在动漫游戏、网络文化、数字文化装备、数字艺术展示等数字创意产业领域深度合作，逐步推进数字创意在会展、电子商务、旅游休闲等领域应用。

3. 东莞市全面建设文化强市。东莞市全面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出台“1+8”政策体系，召开宣传思想文化思想工作会议，推动党的创新理论传播、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育和全民健身、文旅体产业、城市形象传播、文化队伍建设等高质量发展。滨海湾新区是东莞的都市核心区，制定了2035年发展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总体城市设计，提出东莞黄金海岸、文化智慧湾等文化概念，在近代史教育、工业遗址保护、现代文明展示、文化产业发展、会展旅游服务、文化设施建设等方面提出新要求。

（二）发展现状。

东莞滨海湾新区具有独特的文化气质，传承了历史的销烟文化，打造了现代的工业文化，指向了未来的科创文化，是一个传承与创新结合、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的滨海文化城区。

1. 历史文化辉煌灿烂。东莞滨海湾新区是中国近代史开篇地，是在虎门、长安等历史文化沃土中成长起来的。1839年林则徐在虎门设立缴烟码头，销毁鸦片以抵制外国侵略者流毒中华。鸦片战争爆发后，虎门炮台、靖远炮台、威远炮台、沙角炮台等成为抵御外敌的重要阵地，涌现出关天培、李廷钰、邓廷桢等民族英雄，20世纪30年代建造林则徐纪念碑，1982年林则徐销烟池与虎门炮台旧址获评第二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98年建造占地20万多平方米的海战博物馆。这些辉煌灿烂的历史文化，是滨海湾新区的重要文化资源。

2. 工业文化更新迭代。东莞滨海湾新区是改革开放先行地，1978年开办全国第一家“三来一补”企业太平手袋厂，先后发展服装、模具、印刷等现代工业，奠定了工业文化的坚实基础。20世纪80年代，华南地区最大的火力发电基地沙角电厂建成投产，也是国内首个采取BOT方式建设的工业项目，由于环保和产业升级等原因，沙角电厂正在逐步转变为工业遗址。21世纪以来，智能手机、精密模具、电子商务等新型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业文化进入智能化和数字化的新阶段。

3. 旅游文化特色显著。东莞滨海湾片区旅游资源丰富，依托历史文化、工业基础和自然景观，发展了文博旅游、工业旅游、滨海旅游等特色旅游文化。依托鸦片战争博物馆、海战博物馆及众多古炮台，创建了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联合

广州、深圳形成了珠江东岸文博旅游带。依托沙角电厂，逐步设立工业文化遗址，正在规划建设工业旅游区。依托 20 多公里海岸线，初步制定了总体城市设计方案，建设东莞黄金海岸，打造滨海文化旅游区。

4. 文化产业转型升级。东莞滨海湾片区文化产业，在数字化、智能化和品牌化过程中实现了转型升级。20 世纪八九十年代，滨海湾片区在纺织服装、五金模具、印刷包装等产业基础上，发展了服装设计、工业设计、包装设计等文化产业，近年来加强培育时尚设计、智能设计、集成设计等新型文化产业业态，还大力发展数字创意技术和设备，在高清显示、音响耳机、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等细分领域打造了文化品牌，推动培育数字创意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5. 文化设施逐步完善。东莞滨海湾新区文化设施，在国土空间规划和总体城市设计过程中逐步完善规划，推动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目前滨海湾新区已经建成了海战博物馆、滨海湾文体公园等文化设施，正在加快建设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滨海湾新区在国土空间规划和总体城市设计中，规划了滨海湾艺术馆、科技馆、演艺中心以及滨海湾体育中心等文化设施，正在推动露营、电竞、水上运动等新型文化设施建设。

（三）发展机遇。

1. 文化强国、文化强省和文化强市的历史机遇。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2035 年要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广东省制定《广东省建设文化强省行动计划》，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东莞市全面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出台“1+8”

政策体系。国家和省市的顶层设计，为滨海湾新区“文化强区”指明了方向，提供了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

2. 滨海湾新区成为东莞都市核心区的空间机遇。东莞市制定了《东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滨海湾新区被赋予打造“未来城市”的重要使命，要求高水平规划建设滨海湾新区“一廊两轴三板块”总体格局，为滨海湾新区文化发展提供了空间机遇。

3. 滨海湾新区制定新城市总体规划的规划机遇。2019年，广东省和东莞市相关部门印发《东莞滨海湾新区发展总体规划（2019—2035年）》《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年）》。2023年，东莞滨海湾新区管委会发布《滨海湾新区总体城市设计（草案）》。文化旅游设施、文化产业区等纳入总体规划，为制定文化发展规划提供了机遇。

4. 滨海湾新区发展创新型文化产业的产业机遇。滨海湾新区立足印刷、服装设计、工业设计等传统业态，推动智能化和数字化转型。在智能制造业的基础上发展高清显示、智能穿戴等文化制造业，在数字经济的基础上发展文化软件、数字文化、跨境电商等文化服务业。文化产业数字化和数字创意产业集群化，为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机遇。

（四）面临挑战。

1. 缺少重大文化设施和文化项目。滨海湾片区目前仅有博物馆、公园、绿道等设施，缺少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剧院、新型文化空间等重大文化设施，亟需重大文化项目带动区域文化高质量发展。

2. 缺少龙头文化企业和文化园区。滨海湾片区目前在服装、印刷、文化类电子产品等领域拥有一批中大型企业，但是缺少数字文化、数字创意设备等新型业态的龙头企业，亟需将工业区更新改造为文化产业园区。

3. 缺乏高端文化品牌和推广体系。滨海湾片区目前拥有较为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入驻了一批文化科技企业，但是亟需围绕原创 IP 打造具有东莞特色的高端文化品牌，同时需要构建宣传推广体系，加强文化品牌打造和对外推广。

4. 缺乏城市文化标识和传播体系。滨海湾新区目前拥有炮台、电厂、水道、海湾等地标，但是没有形成具有全国乃至全球影响力的现代城市文化标识，亟需打造一批城市文化符号，讲述滨海文化故事，塑造滨海湾新区文化形象。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工作重要论述和对广东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握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东莞建设广东省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实验区等“三区”叠加重大历史机遇，落实东莞市对滨海湾新区的战略部署，坚定文化自信，聚焦滨海湾新区文化高质量发展目标，顺应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推动滨海湾新区文化繁荣兴盛，构建滨海湾新区现代文明体系，增强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为滨海湾新区建设东莞开放新窗口、产业新空间、增长新引擎、城

市新名片提供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群众的主体地位，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文化生活需求放在首要位置。大力弘扬开放创新、共生共荣的城市文化，以文化滋养人民生活，以文化提升城市品质。

坚持协同创新。把握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等战略机遇，加强与香港、澳门的水上文旅联动，承接广州南沙、深圳前海文化资源及产业外溢，促进滨海湾新区文化协同创新发展。

坚持未来标准。瞄准未来城市的定位，以超前眼光布局文化设施，以未来标准打造城市文化地标，培育具有未来价值的新型文化企业，打造与未来城市相匹配的数字创意产业集群，高标准建设智慧文化湾。

坚持共建共享。完善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的文化建设理念，建立多层次、多元化的文化体制机制，鼓励大型企业建设重大文化民生项目，引导民营资本投资文化领域，形成多方共建、全民共享的文化治理格局。

坚持融合发展。坚持“宜融则融、能融尽融”，促进文化、体育与旅游的融合发展，推动文化与制造业、海洋产业、数字经济等融合发展，支持科技赋能文化发展，构建产、城、人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三）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在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城市群的总要

求下，瞄准未来城市标准，对标国际一流文化，围绕“一脉、两尚、三高地”，全力打造莞邑文化、滨海文化、时尚文化等品牌，深度挖掘滨海湾新区作为中国近代史开篇地、改革开放先行地的核心文化内涵，展示滨海湾新区现代文明建设成果，围绕威远岛、沙角、交椅湾三个片区进行空间布局和文化创作，讲述滨海湾故事，塑造滨海湾新区文化标识，建设新型文化设施，提供高品质的公共文化服务，推动文化产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到2035年，建设成为历史文化灿烂、现代时尚创意文化引领、新型数字文化产业聚集、滨海文化旅游特色显著的粤港澳大湾区现代都市文化强区。

2. 近期目标（2024-2025年）：滨海湾新区创新创意文化精神逐步凝练，城市文化功能和设施逐步完善，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优化文化产业空间布局，完善文体旅游融合发展规划，初步构建**滨海时尚文化形象**。

3. 中期目标（2026-2030年）：滨海湾新区开放创新、潮流时尚的文化精神更加鲜明，城市文化设施快速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逐步完善，文化产业聚集效应显著，文化旅游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初步建成**滨海特色文化示范区**。

4. 远期目标（2031-2035年）：滨海湾新区现代创新文化引领，文化旅游体育设施全面建成，构建高质量的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产业两大体系，文化硬件和软件建设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建成辐射大湾区的**中华民族现代文化示范区**。

三、主要任务

（一）传承“滨海湾文脉”，构建创新开放的城市文化精神。

1. 实施社会主义文化理论学习工程。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弘扬爱国主义和改革创新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提高滨海湾市民的理论素养和文化素质。健全学习机制，坚持党工委领学、机关党委督学、党支部研学、党员自学“四学”联动，完善“第一议题”、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等学习制度，制定企业、机关、学校等各群体学习制度。推动学习创新，建立滨海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智库。强化学习成效，立足国家战略、广东大局、东莞担当和滨海湾实践，构建滨海湾文化创新体系。

2. 实施传统莞邑文化传承创新工程。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挖掘莞邑文化资源，推动滨海湾新区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梳理莞邑文化典籍，打造一系列滨海湾文旅IP，开发影视、动漫、潮玩等衍生品。保护莞邑文化遗产，推进历史建筑和非遗的系统性保护，建设一批文化传承基地和省级历史文化街区。推动博物馆建设，促进国有博物馆、民营博物馆、行业和企业博物馆协同发展。

3. 实施现代城市文明典范建设工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构建新型未来城市的精神面貌和文明风尚，打造全域文明融合发展高地。弘扬滨海湾城市文化精神，坚持粤港澳大湾区城市协同创新价值观，秉持开放合作的竞争意识，形成宽容精神和容错机制。推进城市文明实践，创办滨海湾读书节、志愿者周末服务日等品牌活动，打

造阅读之城、志愿者之城。实施滨海湾文明守则，推出不文明行为治理清单，评选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和道德模范、文明市民、文明少年。

(二)发扬“滨海湾风尚”，塑造黄金内湾的城市文化形象。

4. 构建历史文化标识体系。打造中国近代史开篇地的城市名片，推进人文湾区建设，将历史文化融入滨海湾党史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设计一系列具有近代史价值的历史文化标识。建设特色博物馆，围绕虎门炮台旧址等规划建设博物馆集聚区，设计一套滨海湾新区文化标识。建设文化数据库，依托海战博物馆建设近代文化、红色文化基因库。建设主题公园，依托鸦片战争历史文化和滨海文化资源，规划建设认知近代中国、感受岭南气质的中国近代史开篇地历史文化主题公园。建设特色文化街区，联合滨海湾新区及周边地区打造近代历史文化聚集区。

5. 构建海洋文化形象体系。打造改革开放先行地的城市名片，将改革开放文化融入滨海湾未来海洋城市建设，塑造海洋城市的新形象。设计海洋城市视觉符号系统，推出徽标、标语口号、城市 IP 形象等标识，发展海洋主题的影视、动漫等文化产业。建设智慧城市系统，推动滨海湾城市文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在城市导示系统、卫生设施、灯光照明等城市家具中植入滨海湾海洋城市标识。打造东莞黄金海岸形象，依托滨海湾 24 公里海岸线，对接深圳前海、蛇口和深圳湾，协同建设 100 公里海洋城市文化景观。

6. 构建现代文化传播体系。打造现代文明展示窗口的城

市名片，推动现代文化内容生产传播机制创新，打造全媒体传播平台，用好国家和省市媒体、互联网平台、社交媒体等资源，推动滨海湾新区现代文化传播。依托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发展生成式人工智能，创新新闻生产、传播机制，发展新型智能媒介。用好国内互联网平台和海外社交媒体，邀请文体名人、网络红人等通过互联网向全国和全球传播滨海湾新区文化形象，邀请国家和省市媒体做滨海湾年度话题深度报道。实施“滨海之声”工程，建立滨海湾与港澳文化交流与国际传播协同合作机制，建设全媒体传播平台，推动文化传播实验室和传播人才队伍建设。

（三）引领“滨海湾时尚”，提供数字智能的公共文化服务。

7.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优化公共文化资源配置，为人民群众提供高品质、数字化、智能化的文化产品和服务，构建普惠化的现代城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现场馆全覆盖，落实“总分馆制”，完善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社区等三级文化标准场馆网络体系。实现距离全覆盖，打造“十分钟文化服务圈”，在步行十分钟距离范围内建设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多元化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实现群体全覆盖，服务本地居民、外来建设者、老人、残障等不同群体，重点推进滨海湾“儿童友好型”城市文化服务。

8. 实施数字文化工程。贯彻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建设文化数字化基础设施和服务平台，形成线上线下融合互动、立体覆盖的文化服务供给体系。推进滨海湾新区文化资源数字化，促进滨海湾优秀文化资源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建设莞

邑文化数据库，发挥滨海湾地方文献传承岭南城市文脉的作用。建设滨海湾数字文化服务平台，对接国家公共文化云，提升滨海湾公共文化服务的到达率和及时性。推动文化场馆建设在线剧场，促进各类文艺院团、文艺工作者、非遗传承人在滨海湾新区开展直播或线上演播。

9. 制订滨海文化菜单。以滨海文化滋养城市精神，构建展现滨海城市风貌的文化活动体系，丰富城市文化菜单的类型和内容，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设立宣传文化基金，支持举办国家、省、市、新区、社区等各级别品牌文化活动，打造一批特色文化品牌项目。丰富阅读空间和形式，创新发展国家全民阅读平台，在书香东莞品牌下打造滨海湾样本。开展夜间文化服务，点亮博物馆夜场、七点音乐会、24小时自习室等滨海湾夜间文化生活美学空间，推出光影秀、夜间市集、海上夜游等夜间文旅活动。

10. 制订滨海节庆菜单。充分发挥滨海地理优势，创立艺术、体育、旅游、文博、会展等滨海特色系列节庆，丰富滨海时尚潮流文化，擦亮东莞黄金海岸品牌。以“海上生明月”为主题打造特色品牌文化活动。筹划滨海文化艺术节，引入潮玩、海洋艺术、海上演艺等新型文化艺术内容。筹划滨海运动会，引入帆船、桨板、沙滩摩托等新型赛事。筹划滨海旅游节，创新发展滨海露营、大湾区自行车挑战赛、大湾区青年篮球文化节、大湾区霹雳舞公开赛、城市空间艺术邀请展、粤港澳电音音乐会、滨海电竞嘉年华等新型文旅项目。筹划海战文博节，引入海战XR体验、军事研学、海战游戏等项目。发挥地缘优

势深度参与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申办滨海湾分会场。

（四）建设“滨海湾文化硬件”，打造文体旅融合设施高地。

11. 建设重大文化地标设施。对标国际一流城市，规划建设城市文化地标，推动滨海湾区域中心大型文化设施建设，打造都市文化新景观。在沙角港澳码头地铁站临海片区规划东莞滨海文化艺术区。在威远岛规划建设国际交流中心，承担国际学术会议与论坛、对外文化交流等功能。以上重大设施与东莞黄金海岸、滨海湾文体公园、“滨海湾·花海里”花卉公园、东宝公园、海战博物馆等联合打造滨海国际文化艺术区。

12. 建设新型体育旅游设施。为推动滨海湾新区体育事业发展，完善海上旅游、文博旅游等新型旅游服务，规划建设一批新型体育旅游设施。在沙角电厂临海片区规划建设体育中心，承担重大体育赛事、文化节庆、演唱会等功能。在沙角电厂旧厂区规划建设沙角电厂文创园，创建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点。在沙角港澳码头地铁站临海片区规划建设港澳码头，承担粤港澳海上旅游服务、香港及深圳机场出入境直达等功能。加快建设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与滨海景观和文体旅游设施联合打造东莞黄金海岸旅游带。

13. 建设多元化的文化空间。结合城市总体规划和旧改升级，打造一批多元化、智慧化的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增添阅读、展览演艺等文化内容。探索制定文化空间新标准，在城市更新改造、新兴产业区、居民住宅等引导配套建设标准比例的多元化公共文化空间。规划建设新型的城市文化空间，融合图书馆、

文化馆、博物馆、演艺馆、篮球馆、健身馆和游客服务中心等多元功能。规划特色文化空间，建设一批主题文化公园、文化会客厅、文化体验馆、书院书吧、流动美术馆、电竞馆、研学基地、亲水平台等新型空间。

（五）发展“滨海湾文化科技”，打造数字创意产业高地。

14. 建设文化科技研发中心。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数字创意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指导意见，加快文化科技研发及应用，培育滨海湾数字产业集群。构建新型数字创意产业链体系，打通“云、网、端”，推动数字创意产业与互联网、物联网深度融合。建设数字创意平台，引入国内外高校、研究机构和重点企业，打造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产学研基地等创新平台。以重点文化科技企业为主体，申报单体类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促进滨海湾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发展。出台产业政策，支持发展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数字展示、网络直播、沉浸式体验、智能终端设备等新业态。

15. 建设文化智能制造中心。落实国家和省市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的指导意见，推动滨海湾新区文化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智能制造中心。设立文化智能制造研发中心，发挥重点文化科技企业研发中心的带动作用，利用新型产业用地引入一批文化智能制造研发中心。设立文化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利用一级工业用地引入一批文化智能设备生产基地。以重点文化企业和文化科技产业园发展智能文化设备研发和生产基地，申报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重点发展高清显示、智能手机、穿戴设备、电竞设备、影视设备、音响

耳机等文化制造业。

16. 建设湾区工业设计中心。立足滨海湾新区工业设计和制造业基础，打造为粤港澳大湾区制造业赋能的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国家重大工业设计攻关项目，实现电子信息、精密制造等领域集成设计重大突破。打造滨海湾工业设计重点项目，实现精密模具、高端印刷、穿戴设备等领域外观、功能、材料、技术的工业设计集成创新。支持申报国家级、省市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国内外知名设计奖项。支持滨海湾老旧厂房改造为工业设计产业园，鼓励重点制造业企业在滨海湾新区设立独立实体的工业设计研究院，引入国内外重点工业设计企业在滨海湾新区设立区域总部或研发中心。

17. 建设时尚文化产业中心。引领时尚潮流，把时尚元素注入滨海湾新区文博、艺术、服装、潮玩、体育、电子等行业，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时尚文化产业中心。发展时尚文博，在海战博物馆、古炮台片区增添剧本类沉浸式体验项目，开发时尚衍生品，打造成爱国主义时尚名片。发展时尚海洋艺术，鼓励船模、海景图等海洋雕塑、绘画艺术类型。发展时装和潮玩产业，推动滨海湾创意设计与东莞服装、玩具制造业融合发展。发展时尚体育运动，支持举办滑板、街舞、花式篮球、电子竞技、虚拟体育等时尚体育赛事。发展时尚消费终端，鼓励重点电子信息类企业研发新型时尚消费电子产品。

（六）发展“滨海湾文化旅游”，打造大湾区旅游目的地。

18. 建设滨海湾旅游新景观。规划建设滨海公园、港澳码头、海洋文化街区等新型文旅体设施，创建具有新型滨海特色

的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规划建设滨海公园，打造特色水族馆、亲水主题乐园、乐高主题滨海公园等旅游新景观。规划建设港澳旅游码头，组建游艇会，建设滨海旅游服务设施，打造夜间滨海旅游景观带。在威远岛、沙角、交椅湾等临海区域打造海洋文化街区，建设海洋艺术馆、亲水平台、滨海城市艺术装置等旅游新景观。

19. 建设文体旅融合新载体。挖掘滨海湾新区炮台遗址、工业遗址、博物馆、文化街区等文化内涵和旅游价值，打造一批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新载体。依托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讲述古炮台故事，开发近代史文化 IP，科学布局旅游线路，打造中国第一个近代史文博旅游目的地。依托沙角电厂打造文化遗产公园，打造具有改革开放文化特色的工业旅游目的地。发挥东莞篮球文化优势，打造集篮球、羽毛球、滑板、街舞等于一体的融合式文体空间，发展特色体育游乐项目。依托文化街区和文体场馆，建设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旅游服务平台，打造一批文化旅游消费目的地。

20. 培育文体旅融合新业态。依托滨海湾新区地理优势和特色文化及设施，推动音乐、戏剧、帆船、游艇等文体与旅游融合发展，发展沉浸式旅游、绿道旅游、游艇旅游等新业态。讲述鸦片战争故事，打造“海战之夜”实景剧场，建设沉浸式戏剧旅游体验项目。依托出海口及河道发展帆船、浆板、龙舟等特色体育赛事，培育体育观赛旅游业态。依托 24 公里海岸线建设贯通式自行车绿道，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独具特色的滨海绿道旅游项目。订制一批“滨海湾号”游艇，开发莞、深、港、澳

特色文化旅游线路，打造“海上看湾区”旅游品牌。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滨海湾新区党工委和管委会统一领导，综合办公室为牵头单位，管委会内设机构分工负责，引入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文化强区建设，建立统筹协调、分工明确、多方参与的组织工作体系。将文化强区规划纳入滨海湾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近期、中期和长期工作计划。滨海湾新区党工委和管委会、综合办公室及相关内设机构，积极推动市级、新区文化设施建设，成立专项工作组落实重大文化项目。

（二）完善文化政策。制定滨海湾新区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相关政策，将文化发展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推动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and 现代文化产业市场体系。执行国家、广东省和东莞市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拓宽文化发展资金来源，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参与的多元文化投资机制，鼓励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公益基金加大对滨海湾新区文化发展的投资力度，强化公共文化服务的资金保障，同时加强监管和审计，提高各类资金使用效益。

（三）确保发展空间。加快文化设施规划建设，推进市级重大文化设施和滨海湾新区体育中心、城市文化会客厅、港澳码头、滨海公园、新型文化空间项目建设，确保人均公共文化空间、体育场地面积达标。鼓励旧工厂等改造为文化创意园区，支持城市更新项目配套建设公共文化空间，预留滨海旅游设施和绿道建设用地。确保文化总部建设用地，在交椅湾、沙角城

市中轴等片区加大文化科技企业总部建设用地的比例。

（四）强化人才队伍。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优化配置基层单位文化工作人员。支持政府部门和重点文化科技企业引进高端文化人才，优化文化队伍人员结构，完善人才政策。发挥文化企业及相关单位文化和科技人才的积极性，举办各类培训和交流活动，推动多元文化人才参与滨海湾文化强区建设。支持大湾区大学设立滨海湾新区急需的文化艺术专业，加强文化科技融合教育，发挥师资优势进行社会化文化艺术和文化科技培训，提升滨海湾新区文化人才职业素质。

（五）创新体制机制。强化政府在规划引导、政策制定、平台搭建、环境营造、评估监督等方面的职能，创新文化管理服务体制机制。制定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标准和采购目录，完善购买文化服务制度和公共文化服务资助制度，加强政策规范和审计监管。探索文体设施、旅游设施的 PPP、TOD 等新模式，通过多元投资加快重大设施的规划建设。建立健全文体场馆、旅游设施等法人治理机制，推动社会化运营。发挥文化类协会、专家学者、艺术家、运动员等作用，共同推动滨海湾新区文化发展。